附表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公布市售「配線用插座」商品檢測結果

壹、檢測標準/法規、檢測項目及檢測/查核結果

檢測標準/法規	檢測項目	檢測/查核結果
CNS 15767-1「家用和類似用途插頭及插座－第 1 部：一般要求」、CNS 690「配線用插頭插座－極型及尺度」	(一)品質項目：	
	1、尺度查核	全數符合規定
	2、構造	全數符合規定
	3、絕緣電阻及絕緣耐電壓	全數符合規定
	4、溫升	全數符合規定
	5、耐熱	計 1 件不符合規定(項次 3)。 項次 3：進行球壓試驗，凹陷區直徑量測值 4.85mm，超過限制值 2mm，不符合 CNS15767-1 第 25.2 節之規定。
	6、絕緣距離	全數符合規定
	7、耐燃	計 1 件不符合規定(項次 9)。 項次 9：進行熾熱線試驗，試驗後試樣上之火焰及輝光未於熾熱線移除後 30 秒內熄滅，不符合 CNS15767-1 第 28.1.1 節之規定。
商品驗證登錄辦法	(二)重要零組件比對：	計 2 件不符合規定(項次 3、9)。 項次 3：樣品上蓋使用不符合 CNS15767-1 第 25.2 節規定之材質，與原型式試驗報告使用之材質不符。

		項次 9：樣品外殼使用不符合 CNS15767-1 第 28.1.1 節規定之材質，與原型式試驗報告使用之材質不符。
前述檢測標準、CNS 15663 第 5 節「含有標示」規定及商品檢驗法	(三)標示查核：	
	1、商品檢驗標識	全數符合規定
	2、中文標示	計 3 件不符合規定(項次 6、7、10)。 項次 6、7：樣品未將限用物質含有情況標示於商品本體、包裝或說明書，不符合 CNS15663 第 5 節含有標示之規定。 項次 10：外包裝標示 RoHS 網址，查無樣品型號 TH 1306 限用物質含有情況標示，不符合 CNS15663 第 5 節含有標示之規定，且與原申請文件不一致。

貳、選購及使用注意事項之呼籲

標準檢驗局呼籲，廠商應落實商品之安全性與標示正確性，以維護消費者權益，並提醒消費者選購及使用市售「配線用插座」商品時，注意下列事項：

一、應購買有貼附「商品檢驗標識」之「配線用插座」商品(商品檢驗標識查詢網址：https://civil.bsmi.gov.tw/bsmi_pqn/)。(圖例：Rxxxxx RoHS、Txxxxx RoHS)

二、選購時應檢視廠商名稱、地址、電話及型號、規格(如：電壓、電流及功率)等各項標示是否清楚，切勿購買來路

不明或標示不清楚的商品。

三、使用「配線用插座」時，應注意電流、功率的限制。高功率電器(如吹風機、烤箱、電暖器…等)應儘量避免共用同一組插座，以避免因過載而引發危險。

四、切勿將「配線用插座」續接多條延長線，避免源頭之「配線用插座」過載起火。

五、使用前可進行簡單的插拔試驗，看看電器的插頭與「配線用插座」是否密合、接觸是否良好，若發現有鬆動的現象，應立即停止使用，並請專業人員更換新的插座。

六、定期清潔「配線用插座」，避免因插座上的灰塵、毛髮堆積等因素造成「積污導電」而導致短路火災。

七、手部潮濕時，請勿接觸通電中的插頭、插座等，以免觸電。

八、若有故障或異常現象發生，應立即停止使用並聯絡廠商指定之維修站辦理檢修，切勿自行更換零件或拆解修理。